#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 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等发出,本次 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在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199 号 2 栋 29 楼会议 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邵静女士主持,应到监事3人, 实到监事3人,其中监事侯选明、蔺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等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和《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股)股份,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 人民币 1.5 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4.40 元/股, 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期限为自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 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行政法规以及《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 有关规定。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 高度认可,有利于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促进公司 的健康持续发展。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经营状况良 好、经营现金流充裕,本次回购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和财务产生重大影响。本 次回购公司股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以集

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1月1日